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粤环审〔2024〕46号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500千伏陆丰甲湖湾电厂 3、4号机组扩建项目接入系统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尾供电局：

你单位报批的《500千伏陆丰甲湖湾电厂3、4号机组扩建项目接入系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500千伏陆丰甲湖湾电厂3、4号机组扩建项目接入系统工程位于汕尾、惠州市。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一）线路工程。

1. 茅湖北开关站~惠州变电站 500 千伏第三回线路。

新建 500 千伏茅湖北开关站~500 千伏惠州变电站 500 千伏第三回线路，新建线路路径总长约 113 千米。其中按 500 千伏同塔双回线路建设 108 千米，本期挂线两回（另一回仅挂线不投产），按同塔四回线路建设 2 千米，本期挂线两回（另一回仅挂线不投产），按单回线路建设 3 千米。

2. 甲湖湾电厂~惠州变电站 500 千伏双回线路解口接入 500 千伏茅湖北开关站线路工程。

将甲湖湾电厂~500 千伏惠州变电站双回线路解口接入 500 千伏茅湖北开关站，形成 500 千伏甲湖湾电厂~茅湖北开关站双回线路和 500 千伏惠州变电站~茅湖北开关站双回线路。新建线路路径长度 4 千米，甲湖湾电厂侧线路路径长度 1.8 千米，惠州变电站侧线路路径长度 2.2 千米，均按 500 千伏同塔双回线路架设；同时拆除原甲湖湾电厂~惠州变电站 500 千伏双回线路路径长 2.6 千米，拆除塔基 4 基。

（二）变电站新建、扩建工程。

1. 500 千伏茅湖北开关站新建工程。

新建 500 千伏茅湖北开关站，本期按开关站建设，不设主变压器，建设 500 千伏出线 5 回，1 组 90 兆乏高压电抗器和 1 组 150 兆乏高压电抗器。

2. 500 千伏惠州变电站扩建工程。

500 千伏惠州变电站扩建 1 个 500 千伏出线间隔，同时为避

免出线交叉跨越，调整出线间隔位置，500 千伏间隔扩建工程在变电站征地红线内进行，不新征地。

二、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与核应急响应技术支持中心组织专家对报告书进行技术评审后，出具了《关于 500 千伏陆丰甲湖湾电厂 3、4 号机组扩建项目接入系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报告》（粤环辐技评〔2024〕011 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评估报告认为，报告书对本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及措施合理，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审议，原则通过对报告书的审查。你单位应按照报告书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书送汕尾、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按规定接受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管理。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2024 年 3 月 11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汕尾、惠州市生态环境局，省环境辐射监测与核应急响应技术支持中心，四川省核工业辐射测试防护院（四川省核应急技术支持中心）。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4年3月11日印发
